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

2022 年第 23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2 年 5 月 25 日

问题整改不打折扣 重点工作谋划落实

——我市召开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和全覆盖自查工作推进暨机动车污染监管工作会议

5 月 24 日，攀枝花市召开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和全覆盖自查工作推进暨机动车污染监管工作会议，再次调



度了整改和自查工作推进情况，安排部署了机动车污染监管现场执法、危险废物整治、中高考禁噪等工作。会议由市执法支队副支队长彭焯寒主持，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涛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市执法支队副支队长吴国籍提出工作要求，市生态环境局信息中心、各派驻执法大队、特殊勤务大队、“两城”行政执法大队、机动车污染监管行政执法大队及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和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负责人及具体工作人员参加会议。

会上，各派驻执法大队、“两城”行政执法大队及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和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报了省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和全覆盖自查工作推进情况，特殊勤务大队和机动车污染监管行政执法大队分别对下一步整改、自查工作和机动车污染监管现场执法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市局信息中心指出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

会议要求，一是持续推进省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和全覆盖自查工作，及时复核企业整改情况，杜绝敷衍整改、虚假整改，5月31日前完成。同时，针对“攀枝花市钒、钛冶炼行业存在的不按国家排放标准折算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或未上传折算值”共性问题，持续督促相关企业按要求折算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并上传，结合实际积极推动产业升级改造，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二是严格按照“应安必安+需安尽安”的原则，持续督促企业完成自动监测设备安装、联网、验收备案等工作；三是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决完成生态环境厅下达我市2022年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监督抽测任务，严查机动车、非

道路移动机械排放超标和“冒黑烟”情况；四是深入推进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严厉打击非法排放、倾倒、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和重点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等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切实提升办案能力和水平。



李涛最后强调，一是生态环境执法要突出执法力度、加强执法强度、体现执法温度；二是不打折扣完成省级监督帮扶反馈问题整改和全覆盖自查工作，并以此为突破口，推进生态环境执法信息化、科技化转变；

三是加强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监控）设备运维培训，进一步提升企业运维人员和生态环境部门人员业务素质；四是以讲政治的高度坚决完成 2022 年移动源大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监督抽测任务，以打胜仗的标准加大机动车超标排放废气立案查处力度，切实推进机动车污染监管执法工作；五是积极开展“中高考降噪静音”工作，对接相关部门做好强化宣传、细化巡查、深化管控等工作，为广大考生营造一个安静的备考和考试环境。

报：省总队，李莉局长、建荣副局长、李涛副局长、辅军副局长、
晓峰书记、天武总工、黄杰组长、学文副局长。
送：局办公室、法宣科、钒钛高新区生态环境和综合行政执法局。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